

证券代码：000825

证券简称：太钢不锈

公告编号：2020-050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及后续增持计划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太钢集团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钢集团”）于2020年9月2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1,355.7882万股。太钢集团计划于本次增持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继续增持公司股份，金额（含本次增持）不低于1亿元、不高于2亿元。本次增持计划包括之前太钢集团承诺“将以不低于3,600万元增持公司股票”在内。

● 太钢集团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 太钢集团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可能出现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20年9月2日下午，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太钢集团的通知，太钢集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太钢集团计划在本次增持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内，以其自有及自筹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继续增持本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情况

- 1、本次增持主体：公司控股股东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 2、本次增持时间：2020年9月2日。
- 3、本次增持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
- 4、本次增持数量、比例：本次增持共计 13,557,88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38%。

5、本次增持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增持前，太钢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 3,571,357,25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2.70%。

本次增持后，太钢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 3,584,915,13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2.93%。

6、本次公告之前十二个月内，除之前太钢集团承诺将以不低于 3,600 万元增持公司股票外，太钢集团无其他增持公司股份计划。

7、本次公告之前六个月内，太钢集团无减持公司股份情况。

二、后续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增持股份的目的：太钢集团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

2、增持股份的数量或金额：太钢集团计划增持金额（含本次增持）不低于 1 亿元人民币，不高于 2 亿元人民币。包括之前太钢集团将以不低于 3,600 万元增持公司股票的承诺在内。

3、增持股份的价格：太钢集团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格的合理判断，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4、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太钢集团考虑自身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状况、资金安排等因素，计划自本次增持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内实施。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如发生公司股票停牌情形的，增持期限相应予以顺延。

5、增持股份的方式：太钢集团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

6、增持股份是否存在锁定安排：太钢集团本次增持公司股份不存在锁定安排。太钢集团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后在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7、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太钢集团自有及自筹资金。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可能出现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增持计划实施情况

1、拟定增持实施期限过半时，公司将督促控股股东提供并披露增持进展情况。如期限过半时仍未实施增持时，公司将督促控股股东提供并详细披露原因及后续安排。

2、增持实施期限届满或完成预定增持计划后，公司将督促控股股东提供并及时披露其增持计划实施结果，包括增持股份数量、金额、增持前后的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变动。如增持期间届满仍未达到计划增持金额下限时，公司将督促控股股东提供并详细披露原因及后续安排。

五、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也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太钢集团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4、公司将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2日